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重庆中集汽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重庆中集汽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代码：838107，证券简称：中集股份。公司于2016年4月1日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担任主办券商。

持续督导期间，中集股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各项规章制度，同时有效运行。公司设置了董事会秘书作为专门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自挂牌以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了定期公告、临时公告发布等信息披露工作。

中信建投证券在担任中集股份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遵循勤勉尽职的原则，对中集股份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充分的调查、谨慎的核查，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义务。依照双方签署的协议、中国证监会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并督导和协助中集股份及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其他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对中集股份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双方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及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重庆中集汽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此函出具之日起，《重庆中集汽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正式生效。

中信建投证券声明：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8日